

#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

## 关于 2021 年度陕西省留学人员科技活动 择优资助项目申报的通知

各市（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有关单位，各留学人员创业园：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实行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人才引进政策，落实国家和省委、省政府鼓励海外留学人员回国创新创业要求，根据《陕西省留学人员科技活动择优资助项目管理办法》（陕人社发〔2011〕2号）有关规定，现就 2021 年度陕西省留学人员科技活动择优资助项目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 一、申报条件

申请资助项目的留学人员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一）在外留学或作访问学者一年以上，学有所成，新近回国工作；

（二）取得硕士以上学位或获得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三）独立主持申报项目的研究开发工作，有培养发展前途；

（四）年龄一般不超过四十五岁；

---

(五) 申报项目属于前沿领域，具有较强市场潜力，可产生良好社会效益。

同等条件下，各地、各部门、各留学创业园区应择优推荐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曾在海外跨国公司、著名高校、科研院所、国际组织等机构担任高级管理职务或相当于副教授(副研究员)以上专业技术职务，并取得显著成绩的留学回国人才，业绩特别突出的可适当放宽回国时限、年龄要求。各单位在提交申报材料时需参考申报人已获得的其他资助情况，尽量避免重复资助。

## 二、项目申报类别及重点

按照《陕西省留学人员科技活动择优资助项目管理办法》要求，资助项目分重点、优秀、启动三类。其中，重点类资助资金 10 万元，主要资助留学回国人员从事国家关键核心技术突破项目、重大技术改造项目、具有较强市场潜力的技术创新项目等；优秀类主要资助留学回国人员主持省部级重点科技攻关或技术改造项目以及前沿领域具有领先水平的研究开发项目；启动类主要资助新近回国或即将回国的留学人员，从事某一学科或技术领域的基础研究项目。申报重点和优秀类项目的请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三、项目资助额度

获得重点类项目资助的，省人社厅一次性资助项目资金 10

万元，获得优秀类资助项目的，省人社厅一次性资助项目资金 6 万元；获得启动类资助项目的，省人社厅一次性资助项目资金 3 万元。

#### 四、申报项目数额

（一）各开发区、自贸区、留学人员创业园，凡符合条件的项目均可上报；

（二）各高等院校申报项目数额一般不超过 5 个；

（三）其他部门和单位申报项目数额一般不超过 3 个。

#### 五、项目申报时间及要求

请项目申报单位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前将下列材料报送省人社厅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

（一）本单位的申报函。来函请说明本单位申报项目总数和各类别项目申报数，并注明单位联系人、联系电话、划拨经费所用账户信息（包括单位名称、开户行名称、账户名、账号、开户行联行号、单位地址等）；

（二）《2021 年陕西省留学人员科技活动择优资助项目申报汇总表》书面和电子版各一份；本单位申报项目人员的《陕西省留学人员科技活动择优资助项目申请表》书面和电子版各一份。纸质版资料（含证明材料）需装订成册，电子版资料请发送至邮箱 2983653735@qq.com；

（三）单位出具的申报人员的留学回国人员证明一份；



(四)《2021年陕西省留学人员科技活动择优资助项目申报汇总表》《陕西省留学人员科技活动择优资助项目申请表》请在指定位置自行下载。

##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 艳                      电 话：029-63915094

地 址：西安市新城广场省政府前大楼 6-20 办公室

附件：1、陕西省留学人员科技活动择优资助项目申请表  
2、2021年陕西省留学人员科技活动择优资助项目申报汇总表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2年2月21日

